

安徽省高职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

高职诊改〔2021〕1号

关于报送 2020 年教学诊改工作总结及 2021 年教学诊改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7〕56号）等文件要求，请各校在2021年1月20日前报送本校2020年教学诊改工作总结及2021年教学诊改工作计划。鼓励相关院校积极承办全省高职院校高质量发展培训交流活动。

以上电子版材料请发送至安徽省高职诊改专委会秘书处指定邮箱，秘书处将适时通报各校材料报送情况并将结果汇总上报至教育厅高教处。

电子邮箱：zgmsc@whit.edu.cn

联系人：申睿

联系电话：0553-5775820

安徽省高职院校教学工作
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
2021年1月4日

